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签署对外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交易内容：公司全资子公司 China VLOC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（下称“China VLOC Investment”）与独立第三方签署共同投资超大型矿砂船运输项目（下称“VLOC”项目）的协议。
- 投资标的名称： VLOC Maritime Mashall Limited。
- 总投资金额：12.73 亿美元，其中我方投资 3.819 亿美元。
- 拟进行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、重大资产重组。
- 特别风险提示：审批风险和履约风险。

2016 年 5 月 30 日，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下属 China VLOC Investment 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工银租赁”）控制下的马绍尔群岛籍全资子公司 VLOC Maritime Holdings Limited（下称“VMH”）在北京签署合作协议，共同投资 VLOC 项目。

一、概述

VMH 下属 VLOC Maritime Mashall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系工银租赁投资经营 40 万吨级 VLOC 的资产平台，该公司已从淡水河谷（国际）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淡水河谷”）收购了 4 艘二手 VLOC，并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签署了铁矿石长期运输协议（COA1）。2016 年 4 月 8 日，标的公司又与淡水河谷签署了铁矿石长期运输协议（COA2），约定由标的公司新造 10 艘 VLOC 为淡水河谷提供长期的铁矿石运输服务。标的公司根据该协议要求分别与中船重工集团和扬子江船业签署了 4 艘和 6 艘 40 万吨级 VLOC 的新造船协议。标的公司目前拥有 VLOC 及 VLOC 订单共计 4+10 艘，总投资共计 12.73 亿美元。

经公司与工银租赁协商一致，由 China VLOC Investment 认购标的公司增发的股份，认购完成后将拥有标的公司 30%股份。

合作双方已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在北京签署该合作协议，协议尚待双方完成内部审批程序后生效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China VLOC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

公司中文名称：中国超大型矿砂船投资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P.O. Box 957,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, Road Town, Tortola, British Virgin Islands

主营业务：专门从事 40 万吨级 VLOC 的经营和投资业务。

注册证明书颁发时间：2016 年 4 月 11 日

实际控制人：招商轮船

2、VLOC Maritime Holdings Limited

注册地址：Trust Company Complex, Ajeltake Road, Ajeltake Island, Majuro, Marshall Islands, MH96960

成立时间：2015 年 11 月 5 日

主营业务：专门从事 40 万吨级 VLOC 的经营和投资业务。

实际控制人：工银租赁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VLOC Maritime Mashall Limited（标的公司）是工银租赁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在马绍尔群岛设立的专门从事投资管理 40 万吨级 VLOC 的资产平台。该公司现拥有正在运营中的 4 艘二手 VLOC，及 10 艘新造 VLOC 订单。上述 4+10 艘 VLOC 总投资约 12.73 亿美元，均与淡水河谷签有 20-27 年铁矿石长期包运合同。

四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及资金来源

（一）协议主要内容：

1、标的公司拟向股东增发股份，增发完成后 China VLOC Investment 和 VMH 分别持有其 30%和 70%的股份。

2、标的公司将设 5 人董事会，其中 VMH 派出 3 人，China VLOC Investment 派出 2 人。标的公司及下属所有公司的重大事项均需标的公司股东会一致通过。

3、10 艘新造 VLOC 后续进度款的支付，双方股东按照股权比例按时向标的公司提供股东借款。

4、协议尚待双方股东董事会审议批准。

5、协议适用香港法，如有任何争议，应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

(HKIAC) 进行仲裁。

(二) 资金来源

上述投资所需资金，公司初步拟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，具体安排将根据银行融资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。

五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协议正式生效后，公司预计将取得良好投资收益，具体业绩贡献取决于项目实际进展情况。

公司认为此项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干散货船队战略转型的需要，可望为公司干散货船队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提供稳定的回报。

六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1、审批风险

该协议尚需双方董事会批准存在审批风险，相关批准是否能够最终取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2、履约风险

受宏观经济、行业特点及项目属性影响，极端情况下存在长期运输协议得不到履行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31 日